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五樓
承辦人：周裕盛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507
傳真：(02)2759-6661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勞動字第10112133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2133600A00_attch1.pdf、1213360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「既有化學物質增補提報作業要點」及說明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1年4月18日勞安3字第101014547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（勞工局除外）

副本：

（勞工局代決）

裝

訂

線

教育局 1010423



AEAA10135963200